

佛光大學公共事務學系國際與公共事務研究中心

The Center for International and Public Affairs Studies (CIPAS)

設置說明書

設立緣起與宗旨

面對二十一世紀日益複雜的公共事務問題，政府已不可能獨占扮演解決問題的角色，而是需要非營利組織與私人企業共襄盛舉以解決共同問題，或達成共同目標。傳統以主權國家為中心的治理模式，受到全球化與在地化潮流的影響，致使政府部門亦無法完全掌控整個公共政策規劃與執行過程。全球化使許多國家的內政門戶洞開，在地化使政府決策必須更貼近地方的獨特需求。在這兩種趨勢潮流的交相激盪之下，公共治理將愈來愈需要依賴跨國際和跨部門的協力網絡關係，或是透過由下而上的公民參與過程，來共同決定公共服務的投入與產出。

另一方面，這幾年的東亞區域經濟整合如火如荼展開，東協+1、東協+3、東協+6 等機制不斷出現，但台灣始終被排除在外。台灣為避免被邊緣化的危機，除在 2010 年與中國大陸簽訂兩岸經濟合作協議（ECFA）之外，也希望藉此增加台灣與其他亞太國家，例如：新加坡或紐西蘭等簽訂自由貿易協定（FTA）；更希望能夠加入區域自貿組織，例如：泛太平洋戰略夥伴關係協議（TPP）或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等。

佛光大學公共事務學系為提升本系教學品質與提升研究能量，並能針對當前重要國際與公共事務議題，推展相關學術研究及活動，並提供公共事務問題解決的諮詢服務，提供各級政府、跨國組織或國內外非營利組織之參考，特設立「國際與公共事務研究中心」。

主要目標與任務

根據上述背景與設立宗旨，本研究中心將致力以下幾個主要目標與工作任務的達成：

- 一、推展有關國際與公共事務重要議題之學術研究、知識傳播、問題解決與諮詢服務等工作，矢志成為一個智庫型的研究機構；

- 二、致力於和各級政府、民間社團或企業、非營利組織及地方社區、跨國政府與非政府組織建立合作關係，推展知識交流與諮詢服務；
- 三、引介國內外有關國際與公共事務的創新觀念與最佳實務範例，並派員出席國際學術會議或邀請國外學者專家，以促進國際學術交流與合作之機會；
- 四、針對國際與公共事務各項重要議題及實務問題解決之需要，舉辦相關之學術研討會、講習班及研習營，以發揮社會服務之精神。

研究主題與計畫方案

首先，根據目前本研究中心人員的專業背景與研究興趣，以及研究經費的補助來源，特別規劃以下五個主要的研究主題與研究分組，以及相關的計畫方案：

- 一、非政府組織組：本組在教學方面，負責規劃實施「非營利事業學程」之相關課程，並且定期舉辦教學成果展；在研究方面，則整合校內師資專長進行專題研究，並且也與校外各非政府組織密切聯繫與合作。此外，為了擴大教學與研究的深度與廣度，積極與各非政府組織與社區組織建立產學策略聯盟，提供相關課程教學與研究的場域與資源。
- 二、公共治理組：公共治理將愈來愈依賴政府、非營利組織、企業、民間團體與國際組織所形成的夥伴關係，來推動許多公共志業或解決各種棘手的公共問題。然而，在此趨勢背景下，也產生諸多挑戰，例如，在各方參與者之間如何建立有效的協商與協調機制？如何確保民主課責機制能妥善運作？並促進公共信賴與真誠關係之建立？這些將是致力於公共治理研究和提供政策諮詢所面對的重要課題。
- 三、兩岸關係組：本組研究方向將以臺海兩岸互動關係之現況分析與未來發展為主軸，範圍將聚焦於兩岸政治、經濟與社會等三項主要面向，分別探討兩岸關係如何維持和平與穩定，兩岸關係發展過程與未來最終走向，另外兩岸經貿投資、金融合作與農業及科技交流關係等亦將是本組重要課題，希冀為台灣經濟發展找出發展道路。最後，兩岸文化與教育交流、婚姻與移民互動、合作打擊跨境犯罪與化解兩岸互動隔閡等社會交流層面，亦係一不容忽視的重要面向。總之，本組將透過研討會、工作坊、專題演

講、參訪與研究計畫等方式，協助達成本系之教學、研究、輔導與服務之教育任務。

四、亞太事務組：隨著東亞區域經濟整合如火如荼展開，除各國之間的雙邊 FTA 之外，區域 FTA 也快速發展，其中之一是美國歐巴馬上台之後藉著重返亞洲的政策，來推動 TPP 來整合亞太地區的經濟發展。另一則是以東協為主的 RCEP 希望可以把東協+6 共 16 個國家都納入。亞太地區儼然成為這幾年世界政經焦點所在。亞太事務組即以亞太地區的政治、經濟與社會等相關事務為主要研究重點。

五、危機管理組：危機管理組將以各主要類型之國際與公共事務危機事件與情勢為主要探討議題，前者將聚焦於兩岸關係與亞太區域等範圍，探討區域安全維護、和平建構與危機處理，後者將以國內天災急難與人為事件之因應與管理、政經社會危機事件或情勢之分析與處理為焦點。

其次，本中心將依據法令與本校規範，接受與爭取外界委託研究計畫、服務專案或其他諮詢案件。未來將視需要與能力，除進行學術研究之外，亦將舉辦政策論壇、研究工作坊、學術會議等活動，並規劃設置網站與建置資料庫，發行電子報。此外，將透過研究中心扮演交流平台角色，積極與本校各系及外校進行互動合作。

組織架構與分工

本研究中心設主任一人（擬由公事系系主任張中勇教授擔任），負責本中心的理念宣達及發展策略規劃之事宜。主任之下，設副主任若干人，負責本中心內部各項學術研究及行政活動的督導與協調工作，由各研究分組負責人兼任。研究中心內將分設「非政府組織」、「公共治理」及「兩岸關係」、「亞太事務」與「危機管理」等五個研究分組。另設研究員若干人，由本系全體專任老師擔任，處理本研究中心相關活動的行政事務等工作。